

证券代码：831523

证券简称：亚成生物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兰州亚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达朝继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认为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

务从业资格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执业经验和能力，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年报审计服务期间，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、真实全面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。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良好服务，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兰州亚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兰州亚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兰州亚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兰州亚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23日